



宝辰股份
NEEQ: 871760

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Baochen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o.,Ltd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2年11月，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宝辰股份项目全过程管理系统 V1.0》、《宝辰股份质量审核管理系统 V1.0》等15项软件成功取得国家版权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10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9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3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6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0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3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1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孙凯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保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耀允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1、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p>截至本报告期末，股东孙凯峰持有公司股份为 11,648,539 股，持股比例为 72.9082%，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凯峰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孙凯峰凭借控制的股份以及在公司的任职有能力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人事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如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实际控制人则可能利用其控股地位对公司的经营、财务、人事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和债权人的正当利益。</p> <p>应对措施：建立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公司已按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要求并针对自身特点建立了一套规范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涵盖了公司战略决策、专业技术服务、人力资源管理、财务会计等公司营运活动的所有环节，并在公司各个层面得到了有效执行。上述公司治</p>

	<p>理制度的设立一定程度上限制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有效减少其对公司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的风险。</p>
2、业务区域性集中风险	<p>本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华北地区委托方的业务区域集中度较高。近年来公司也在逐步将业务推向华北地区外的市场，但由于本行业特有的区域性市场分割特点，和跨区域拓展业务将会使公司参与目标地区造价咨询业务的直接竞争，对公司的管理水平和执业经验提出更高的要求，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p> <p>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在积极拓展业务市场，在巩固原有客户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区域的客户资源；另一方面，公司将利用行业相关资源，实现不同地区的企业间技术合作，发掘新的客户资源。其次，为满足业务的发展需求，公司在积极建立科学、高效、高质的管理体系，推动人才建设机制，加强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质量，建立健全企业人员专业服务执业标准，为业务的拓展提供充足的后备力量。</p>
3、专业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p>工程造价咨询行业是一个知识、技术密集型行业，包括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招标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等各类专业人才是公司保证可持续发展的核心因素，目前该行业内区域性造价咨询企业数量众多、进入门槛较低，各类专业人才面临较多的执业选择和创业空间，人才流动性较强。因此，公司面临一定的人才流失风险。</p> <p>应对措施：健全人才建设机制，公司将推进实行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相结合的人才建设机制，并注重人才的培养，建设合理的企业人才梯队，通过灵活、多样的激励机制，有效提高专业技术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不断提升各岗位人员的专业技能水平，提高公司在人力资源方面的整体竞争能力，从而建成一支具有较强专业技术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团队，可以以专业、优秀的服务水平培养出具有领先水平且符合市场需求的专业技能及成果。</p>
4、咨询成果质量控制风险	<p>咨询成果文件是展示公司专业技术实力和执业经验的集中体现，也反应了公司的质量控制能力，公司一直非常重视质量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虽未出现重大服务质量纠纷，亦未出现客户投诉，但不排除未来可能因公司造价咨询服务质量下降，引起质量纠纷和客户投诉，面临一定的质量控制风险。</p> <p>应对措施：首先，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企业计算机管理系统，对于业务整个服务流程各阶段事件审核、审批、实施及成果均实现系统科学管理；其次，公司建立健全了相关业务管理制度，实施岗位责任制，保证成果的高质有效；另外，公司还推进实行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相结合的人才建设机制，增加专业技术人才的比例，提高整个业务团队的专业服务技能。通过一系列的标准制定、实施，公司已经形成了一套科学、高效、高质的专业服务体系。</p>
5、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15,246,747.57 元，虽

	<p>然绝大部分应收款项账龄在 1 年以内，但是由于前五名客户集中度高，一旦某个主要客户经营情况不良，则可能产生较大比例的应收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建立专门的信用治理部分。对客户信用调查，企业应对自己的客户信用状况调查分析。对老客户，要建立健全信用档案，制定一套完整的信用记录。对新客户的信用管理应包括：进行信用调查、信用评估和制定公道的信用政策。加强企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和服务质量。企业除了信用治理外，应在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上多下工夫。在专业技术能力上，不断鼓励和提升人员的专业素质，提升专业技能，为提供专业的服务打下良好基础。同时，在专业技术服务上，企业应加强合同的管理，形成售前、售中、售后一整套服务体系。建立应收账款催款机制，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应收账款发生后，企业应采取各种措施，按照应收账款催款机制由专人负责，项目责任人配合，尽量争取定期收回合同款项。</p>
6、公司治理风险	<p>公司已制定了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决策制度，基本能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的治理要求规范公司经营。为实现公司长期稳定的科学、严谨、规范的治理机制，公司管理层规范运作的意识仍需进一步提高。因此，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公司的治理和内部控制仍为一项重要工作，提升企业的整体治理水平，逐步形成一个具有科学、完整、高效治理水平的公众公司。</p> <p>应对措施：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已按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要求并针对自身特点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建立了一套规范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在今后企业的运营管理中，将不断加强企业的内部治理，完善各项制度，提升企业的整体治理水平，逐步形成一个具有科学、完整、高效治理水平的公众公司。</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北京宝辰、宝辰股份、股份公司	指	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	指	2022年12月31日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	指	工程造价咨询是指面向社会接受委托、承担建设项目的全过程、动态的造价管理，包括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工程概算、预算、工程结算、工程竣工结算、工程招标标底、投标报价的编制和审核、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以及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等服务(包括接受司法机关或仲裁机构委托的工程造价咨询司法鉴定服务)。
招标代理	指	招标代理是向客户提供供招标采购的法律和政策咨询、策划招标方案,编制招标过程相关文件,组织和实施招标、开标、评标、定标,组织和协助客户签订采购合同等方面的服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Baochen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o.,Ltd Baochen
证券简称	宝辰股份
证券代码	871760
法定代表人	孙凯峰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张佳杰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总部基地六区 16 号楼 6 层
电话	010-53105708
传真	010-53105708
电子邮箱	58349414@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bj-baochen.com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总部基地六区 16 号楼 6 层
邮政编码	10007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1 年 7 月 27 日
挂牌时间	2017 年 8 月 2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科技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M-专业技术服务业 M74-工程技术服务 业 M748-工程管理服务 M7481
主要业务	工程造价咨询和招标代理业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和招标代理业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5,976,999.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孙凯峰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孙凯峰，无一致行动人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1802433377X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凯旋大街建设路 18 号-593	否
注册资本	15,976,999	否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恒奥中心 B 座 3 层，投资者沟通电话：010-88013609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张力	冯海英	(姓名 3)	(姓名 4)
	3 年	2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六、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6,638,746.29	26,408,140.03	0.87%
毛利率%	18.82%	18.4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5,195.19	457,792.24	16.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3,547.61	262,455.82	42.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44%	3.1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40%	1.79%	-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3	-

(二)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5,146,782.15	18,936,911.05	32.79%
负债总计	9,575,670.04	3,900,994.13	145.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571,112.11	15,035,916.92	3.5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97	0.94	3.56%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	-	-
资产负债率% (合并)	38.08%	20.60%	-
流动比率	2.42	4.07	-
利息保障倍数	9.24	9.38	-

(三)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002.92	-2,873,737.33	80.62%
应收账款周转率	1.96	2.95	-
存货周转率	-	-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2.79%	3.0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0.87%	-8.51%	-
净利润增长率%	16.91%	109.00%	-

(五) 股本情况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5,976,999.00	15,976,999.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12.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4,825.54
债务重组损益	-75,820.3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8,211.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825.5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15,530.11
所得税影响数	53,882.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1,647.58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	-	-	-	-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

A、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B、本集团作为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发行方，如对此类金融工具确认的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则本集团在确认应付股利时，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该等应付股利确认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进行追溯调整。

C、对于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含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本集团在修改日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集团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该类交易进行调整，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未调整 2021 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净利润等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工程造价咨询和招标代理的专业技术服务提供商，于2001年7月成立伊始，即专注于工程造价咨询行业，并于2006年12月取得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可以为各类工程建设项目提供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2010年5月，公司成为北京市政府推荐的法律鉴定和法律调解机构，开始为建设行业提供专项司法鉴定、仲裁等延伸咨询服务。

公司拥有一批具有中高级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技术力量雄厚，经过多年的潜心经营与市场开拓，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市场开发与管理团队；公司一直坚持以市场需求为业务开拓导向，以规范化管理和合规经营为永续发展保障，凭借一支高效、专业、协同作业的技术团队、三级审核为核心的的质量控制体系、24小时反馈的完善后续服务，为国防、医疗、教育、冶金、电力等多领域客户的建设工程项目提供全方位、全过程的工程造价咨询和招标代理服务，以获取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内容未发生变动，主要业务领域仍然是工程造价咨询和招标代理专业技术服务，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541,623.28	22.04%	1,092,348.30	5.77%	407.31%
应收票据	594,786.33	2.37%	397,336.84	2.10%	49.69%
应收账款	15,246,747.57	60.63%	9,880,547.51	52.18%	54.31%
存货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58,175.31	0.63%	173,116.54	0.91%	-8.63%
在建工程	-	-	-	-	-
无形资产	203,592.99	0.81%	299,484.12	1.58%	-32.02%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3,503,287.77	13.93%	2,002,291.67	10.57%	74.96%
长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4,102,007.51	21.66%	-100.00%
预付账款	-	-	200.00		-100.00%
其他应收款	884,559.00	3.52%	386,966.00	2.04%	128.59%
使用权资产	826,006.68	3.28%	441,747.58	2.33%	86.99%
长期待摊费用	310,501.75	1.23%	465,752.59	2.46%	-3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1,406.22	5.37%	1,697,404.06	8.96%	-20.38%
应付账款	3,072,653.76	12.22%	-	-	-
应付职工薪酬	1,465,198.79	5.83%	867,480.71	4.58%	68.90%
应交税费	339,406.98	1.35%	482,874.17	2.55%	-29.71%
其他应付款	457,998.00	1.82%	212,000.00	1.12%	116.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5,693.00	1.45%	336,095.70	1.77%	8.81%
租赁负债	371,431.74	1.48%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251.88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5,541,623.28元，同比期初增加407.31%，主要的原因是报告期末闲置货币资金未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 2、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余额为594,786.33元，同比期初增加49.69%，主要的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增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并计提坏账所致。
- 3、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15,246,747.57元，同比期初增加为54.31%，主要的原因是报告期内新增贵阳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济南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市申电投资有限公司、郑州鲁能置业有限公司、北京宋庄文化创意产业集聚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陆丰市发展和改革局几个客户咨询费未收回所致。
- 4、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为884,559.00元，同比期初增加128.59%，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分别支付北

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40万元保证金、北京市大兴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29,868元保证金，且报告期末未退回所致。

5、报告期末使用权资产余额为826,006.68元，同比期初增加86.99%，主要是报告期内续签办公场地租赁协议所致。

6、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余额为3,503,287.77元，同比期初增加74.96%，主要的原因是报告期内增加150万元银行借款所导致。

7、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1,465,198.79元，同比期初增加68.90%，主要的原因是报告期内合理申请公司6月至12月的社保公积金延迟6个月缴纳所导致。

8、报告期末应交税费余额为339,406.98元，同比期初减少29.71%，主要的原因是报告期享受税收政策减免所致。

9、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为457,998.00元，同比期初增加为116.04%，主要的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客户支付的项目保证金19.4万元，且报告期末未退款所致。

10、报告期末租赁负债余额为 371,431.74 元，同比期初变动较大，主要是报告期内续签办公场地租赁协议所致。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6,638,746.29	-	26,408,140.03	-	0.87%
营业成本	21,624,317.00	81.18%	21,530,538.77	81.53%	0.44%
毛利率	18.82%	-	18.47%	-	-
销售费用	-	-	-	-	-
管理费用	4,029,435.74	15.13%	4,112,939.21	15.57%	-2.03%
研发费用	-	-	-	-	-
财务费用	121,971.76	0.46%	109,827.49	0.42%	11.06%
信用减值损失	-156,757.78	0.59%	-243,698.91	0.92%	35.68%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其他收益	215,029.26	0.81%	162,177.61	0.61%	32.59%
投资收益	22,391.43	0.08%	118,113.34	0.45%	-81.0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1,007.51	-	-100.00%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881,453.55	3.31%	577,166.18	2.19%	52.72%
营业外收入	-	-	-	-	-
营业外支出	512.40	-	20,849.90	0.08%	-97.54%
净利润	535,195.19	2.01%	457,792.24	1.73%	16.9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税金及附加同比上年减少46.01%，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减按50%的比例征收所致。

- 2、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同比上年减少35.68%，是因报告期内收回应收账款冲减相对应的已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 3、报告期的其他收益同比上年增加32.59%，是因报告期内收到培训补贴、发展基金共计15.6万元所致。
- 4、报告期投资收益同比上年减少81.04%，是因报告期内浙江海宁江南总部基地项目发生债务重组损失7.58万元所致。
- 5、报告期的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同比上年变动原因：主要的原因是报告期内分别享受到国家关于税收政策的减免和所在地区发展基金补贴所致。
- 6、报告期的所得税费用同比上年变动原因：主要是受报告期末利润总额增加的影响，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6,638,746.29	26,408,140.03	0.87%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21,624,317.00	21,530,538.77	0.44%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造价咨询服务	25,300,939.65	20,833,512.70	17.66%	1.45%	0.32%	0.93%
招标代理服务	1,337,806.64	790,804.30	40.89%	-8.94%	3.69%	-7.2%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从整体上看，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上年增加0.87%，营业成本增加0.44%，毛利率增加0.36%，报告期公司继续加强稳健拓展的业务策略，营业收入基本保持稳定。
- 2、从结构和类型上看，造价咨询服务收入占营业收入 94.98%，招标代理服务收入占比 5.02%；造价咨询服务收入同比上年增 1.45%，造价咨询服务成本同比增加 0.32%，毛利率同比增加 0.93 个百分点；招标代理服务收入同比上年下降 8.94%，招标代理服务成本同比增加 3.69%，毛利率同比下降 7.2 个百分点，从以上指标变动可以看出，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仍以造价咨询服务为主，且保持相对稳定的增加；招标代理服务收入虽然出现小幅波动，但因为所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对整体营收影响有限。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	是否存在关联关
----	----	------	-------	---------

			比%	系
1	宜宾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546,102.27	9.56%	否
2	贵阳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54,864.37	6.96%	否
3	陆丰市发展和改革局	1,448,018.83	5.44%	否
4	上海申电投资有限公司	1,443,504.72	5.42%	否
5	北京大学医学部	1,202,956.55	4.52%	否
合计		8,495,446.74	31.89%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京航建（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719,339.52	21.82%	否
2	粤陆（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287,969.33	5.96%	否
3	北京宏景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40,110.19	4.35%	否
4	上海创阳工程咨询事务所	925,346.52	4.28%	否
5	上海汇腾建筑工程咨询服务中心	715,075.97	3.31%	否
合计		8,587,841.53	39.71%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002.92	-2,873,737.33	80.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4,962.26	1,340,327.42	214.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315.64	487,367.83	62.37%

现金流量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是因报告期上期部分应收账款于报告期内收回，导致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期变动较大。
- 2、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的原因是有两方面：主要是报告期末暂时未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另外，报告期上期收回处置子公司投资款90.54万元对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变动也有所影响。
- 3、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是报告期比上期增加一笔150万元的银行借款，但同时在偿还银行借款额度上也增加了100万元，相互差额抵消后导致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较大。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以原有商业模式为基础，公司对其基本要素持续进行优化，并加强夯实力度，以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短期内对公司营收水平提升有积极影响，整体经营情况稳定，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接受实际控制人提供的担保	5,000,000	3,500,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北京银行房山支行一年期的贷款授信人民币 150 万元，由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凯峰、张保春夫妇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该关联交易担保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6)，此次关联交易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经营资金周转，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的两年期的贷款授信人民币 200 万元，由北京国华文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凯峰、张保春夫妇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该关联交易担保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此次关联交易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经营资金周转，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无违规关联交易

是 否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7 年 7 月 10 日		挂牌	限售承诺	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二节之二(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7 年 7	2021 年 6	挂牌	关于满足资	承诺履行详见《公开转让说	变更或豁

	月 10 日	月 30 日		质要求的承诺	明书》第二节之三(二)之“1、公司目前合法拥有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中“但如若相关条件发生变动,仍有可能对公司资质续期产生影响。公司将采取以下应对措施以确保公司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顺利续期”中的各项诺。承诺豁免：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的文件内容：持续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创新和完善工程造价咨询监管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一、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按照国发〔2021〕7号文件要求，自2021年7月1日起，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停止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按照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开展业务，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行业组织不得要求企业提供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明。	免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7 月 10 日		挂牌	机动车所有权归属的承诺	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之四(二)“资产独立”中，孙凯峰作出《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7 月 10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之七(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及对公司所作出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7 月 10 日		挂牌	诚信情况	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之七(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情况”。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否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否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否	不涉及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 1、《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二(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报告期内,根据股东限售安排及锁定承诺,公司股东积极履行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事项发生。
- 2、《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之三(二)之“1、公司目前合法拥有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中“但如若相关条件发生变动，仍有可能对公司资质续期产生影响。公司将采取以下应对措施以确保公司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顺利续期”中的各项承诺，均在积极履行，没有发生违反承诺事项的发生。
- 3、《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之四(二)“资产独立”中，孙凯峰作出《承诺》，“本人受托为公司代购的保时捷轿车，系北京宝辰出资采购，所有权归北京宝辰。在北京宝辰取得机动车摇号获取购买资格之日起，本人应北京宝辰要求立即配合北京宝辰办理机动车所有权转移手续。在北京宝辰尚未取得机动车购买资格期间，本人声明该机动车属北京宝辰所有，本人不得以任何名义处分该机动车辆。此承诺一经做出，不可撤销。”截止披露日，公司机动车摇号正在进行中，尚未中签取得购买资格，上述承诺正在积极履行中，没有违反上述承诺。
- 4、《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之七(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及对公司所作出的承诺”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禁止占用公司资金和资源的承诺声明》、《关于本人诚信状况的书面承诺》、《关于竞业禁止及知识产权的声明与承诺函》等承诺。截止披露日，没有违反上述承诺。
- 5、《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之七(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情况”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书面承诺和声明，截止披露日，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均在承诺履行期内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单位：股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957,442	31.03%	-	5,170,683	32.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912,135	18.23%	-	2,912,135	18.23%	
	董事、监事、高管	649,970	4.07%	-	649,970	4.07%	
	核心员工	5,050	0.03%	-	5,050	0.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019,557	68.97%	-	10,806,316	67.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736,404	54.68%	-	8,736,404	54.68%	
	董事、监事、高管	2,149,843	13.46%	213,241	1,936,602	12.12%	
	核心员工	210,715	1.32%	-	210,715	1.32%	
总股本		15,976,999.00	-	213,241	15,976,999.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的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单位：股
								期末持有的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孙凯峰	11,648,539	0	11,648,539	72.9082%	8,736,404	2,912,135	0	0	
2	李大江	2,132,416	0	2,132,416	13.3468%	1,599,312	533,104	0	0	
3	魏晓东	832,760	0	832,760	5.2122%	0	832,760	0	0	
4	张秦晋	466,466	0	466,466	2.9196%	349,850	116,616	0	0	
5	张国舜	300,200	0	300,200	1.8790%	0	300,200	0	0	
6	杨自峰	213,241	0	213,241	1.3347%		213,241	0	0	
7	孙宪水	66,638	0	66,638	0.4171%	0	66,638	0	0	
8	孔祥龙	50,800	0	50,800	0.3180%	0	50,800	0	0	
9	张德全	39,983	0	39,983	0.2503%	0	39,983	0	0	

10	王树坤	35,000	0	35,000	0.2191%	35,000	0	0	0
合计		15,786,043	0	15,786,043	98.805%	10,720,566	5,065,477.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凯峰，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保证借款	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	2,000,000.00	2022年4月28日	2023年4月27日	3.75%
2	保证借款	银行	北京银行房山支行	1,500,000.00	2022年1月27日	2023年1月26日	2.25%
合计	-	-	-	3,50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孙凯峰	董事长、总经理	男	否	1971年5月	2021年8月2日	2024年8月1日
李大江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否	1967年3月	2021年8月2日	2024年8月1日
张保春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女	否	1974年2月	2021年8月2日	2024年8月1日
张京秀	董事	女	否	1965年12月	2021年8月2日	2024年8月1日
冯云	董事	女	否	1970年2月	2021年8月2日	2024年8月1日
张秦晋	监事会主席	女	否	1964年6月	2021年8月2日	2024年8月1日
郭玉清	监事	女	否	1964年8月	2021年8月2日	2024年8月1日
谢东港	监事	男	否	1986年6月	2021年8月2日	2024年8月1日
张佳杰	董事会秘书	男	否	1978年11月	2021年11月15日	2024年8月1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4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凯峰先生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张保春女士系夫妻关系，其他董、监、高之间及其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解锁股 份	未解锁股 份	可行权股 份	已行权股 份	行权价 (元/股)	报告期末 市价(元/ 股)
孙凯峰	董事长、 总经理	2,912,135	8,736,404				3.00
李大江	副董事 长、副总 经理	533,104	1,599,312				3.00
张保春	董事、副 总经理、 财务负责 人						3.00
冯云	董事		30,000				3.00
张京秀	董事		10,000				3.00
张佳杰	董事 会 秘书						3.00
合计	-	3,445,239	10,375,716	-	-	-	-
备注 (如 有)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 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 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 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 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	是	

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是	董事长孙凯峰兼任公司总经理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8	0	0	8
财务人员	2	0	0	2
业务、技术人员	51	0	1	50
市场人员	4	0	0	4
人力行政人员	4	0	0	4
员工总计	69	0	0	6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21	21
专科	33	32
专科以下	14	14
员工总计	69	6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注重人才的培养，建设合理的企业人才梯队，通过灵活、多样的激励机制，满足公司市场竞争的人才需求，公司无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刘丹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00	5,000
孙文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00	5,000
孙迎迪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000	50,000
王树坤	无变动	核心员工		35,000	35,000
袁玉仙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00	5,000
张京秀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0	10,000
张小秦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0	10,000
赵子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00	5,000
孔祥龙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800		50,800
张国舜	离职	无	300,200		300,200
罗玉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3,327		13,327
张德全	无变动	核心员工	39,983		39,983
闫桂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6,655		26,655
孙宪水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6,638		66,638
盛春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3,328		13,328
戴凤云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3,327		13,327
李行飞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000		6,000
孟令海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		1,000
张少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		1,000
郭玉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		1,000
张勃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		1,000
高歌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		1,00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人才的培养，建设合理的企业人才梯队，通过灵活、多样的激励机制，满足公司市场竞争的人才需求。个别人员离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感谢上述员工在职期间对公司作出的贡献。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3月24日原董事张京秀女士因个人身体原因申请辞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当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提名由王树坤女士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2023年4月14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该项董事提名，任期自2023年4月14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董事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和2023年4月14日披露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和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及成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其他各项制度的规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和年度股东大会，严格履行股东大会的通知、召开和审议流程，严格按照实际情况进行信息披露，能够保护所有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尤其注重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确保所披露的信息公开、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建立起相应的制度，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长远发展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1、2021年4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1年5月18日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发行之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

议案》，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将发生变化，注册资本将由15,856,999元增加至15,976,999元，根据股票发行后的股本变化及其相关事宜，修改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应内容。2021年4月2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3)。2、2021年7月1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1年8月2日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章程修正案>的议案》，根据业务发展规划，进一步拓宽公司的业务，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变更公司的经营范围，修改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应内容。2021年7月16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42)，2021年8月2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了新《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1)。3、2021年8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年8月30日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变更后新的<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业务发展规划，进一步拓宽公司的业务，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变更公司的经营范围，修改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应内容。2021年8月12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5)，2021年8月3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了新《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0)。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2	4	2

2、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6个月内举行	否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20日发出	否	
2022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15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法

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四次监事会会议并列席了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监事会将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自挂牌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众环审字（2023）0204204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东湖路169号2-9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3年4月21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张力 3年	冯海英 2年	(姓名3) 年	(姓名4)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5万元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23）0204204号

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辰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公司利润表、公司现金流量表、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宝辰股份2022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宝辰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 其他信息

北京宝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4.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宝辰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宝辰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宝辰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宝辰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5.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

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宝辰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宝辰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张力
中国·武汉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冯海英

2023年4月21日

二、 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六、1	5,541,623.28	1,092,348.30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附注六、2	-	4,102,007.51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附注六、3	594,786.33	397,336.84
应收账款	附注六、4	15,246,747.57	9,880,547.51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六、5	-	200.00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附注六、6	884,559.00	386,966.00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六、7	29,383.02	-
流动资产合计		22,297,099.20	15,859,406.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六、8	158,175.31	173,116.5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附注六、9	826,006.68	441,747.58
无形资产	附注六、10	203,592.99	299,484.1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六、11	310,501.75	465,752.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六、12	1,351,406.22	1,697,404.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9,682.95	3,077,504.89
资产总计		25,146,782.15	18,936,911.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六、13	3,503,287.77	2,002,291.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六、14	3,072,653.76	-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六、15	1,465,198.79	867,480.71
应交税费	附注六、16	339,406.98	482,874.17
其他应付款	附注六、17	457,998.00	212,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六、18	365,693.00	336,095.7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9,204,238.30	3,900,742.2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附注六、19	371,431.74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附注六、12	-	251.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1,431.74	251.88
负债合计		9,575,670.04	3,900,994.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附注六、20	15,976,999.00	15,976,999.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附注六、21	1,525,010.31	1,525,010.3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附注六、22	232,963.07	232,963.07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六、23	-2,163,860.27	-2,699,055.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571,112.11	15,035,916.92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571,112.11	15,035,916.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146,782.15	18,936,911.05

法定代表人：孙凯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保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耀允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总收入		26,638,746.29	26,408,140.03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六、24	26,638,746.29	26,408,140.03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25,837,955.65	25,868,573.40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六、24	21,624,317.00	21,530,538.77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附注六、25	62,231.15	115,267.93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附注六、26	4,029,435.74	4,112,939.21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附注六、27	121,971.76	109,827.49
其中：利息费用		107,182.76	66,354.17
利息收入		1,554.64	656.07
加：其他收益	附注六、28	215,029.26	162,177.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29	22,391.43	118,113.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		-	-

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30	-	1,007.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31	-156,757.78	-243,698.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1,453.55	577,166.18
加：营业外收入		-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六、32	512.40	20,849.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0,941.15	556,316.28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六、33	345,745.96	98,524.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5,195.19	457,792.2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5,195.19	457,792.2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5,195.19	457,792.2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5,195.19	457,792.2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5,195.19	457,792.2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法定代表人：孙凯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保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耀允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450,868.57	23,131,557.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六、 34	585,218.78	1,200,482.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36,087.35	24,332,039.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45,930.00	14,232,374.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66,900.53	9,781,572.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7,167.95	949,334.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六、	1,673,091.79	2,242,495.52

	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93,090.27	27,205,777.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002.92	-2,873,737.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022,519.95	40,846,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211.81	123,499.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120,731.76	40,969,499.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769.50	62,171.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875,000.00	39,567,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905,769.50	39,629,171.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4,962.26	1,340,327.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	2,3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186.66	65,104.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六、 34	602,497.70	807,52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8,684.36	1,872,632.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315.64	487,367.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49,274.98	-1,046,042.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2,348.30	2,138,390.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1,623.28	1,092,348.30

法定代表人：孙凯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保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耀允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976,999.00				1,525,010.31				232,963.07		- 2,699,055.46		15,035,916.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976,999.00				1,525,010.31				232,963.07		- 2,699,055.46		15,035,916.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5,195.19		535,195.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5,195.19		535,195.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5,976,999.00				1,525,010.31			232,963.07		-	2,163,860.27	15,571,112.11

项目	2021 年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856,999				1,341,625.40				232,963.07		-	3,156,847.70	14,274,739.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856,999				1,341,625.40				232,963.07		-	3,156,847.70	14,274,739.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000				183,384.91						457,792.24		761,177.1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57,792.24		457,792.2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				183,384.91								303,384.9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0,000				183,384.91								303,384.9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5,976,999.00			1,525,010.31			232,963.07		-	2,699,055.46	15,035,916.92

法定代表人：孙凯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保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耀允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Baochen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o.,Ltd.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北京市房山区良乡凯旋大街建设路18号-593

营业期限：2001年7月27日至长期

注册资本：人民币1,597.69 万元

法定代表人：孙凯峰

2、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专业技术服务业中的工程管理服务

公司经营范围：建筑工程咨询、建筑工程造价咨询、房地产投资咨询、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招标代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公司历史沿革

公司的前身北京宝辰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系2001年7月26日，牛新文、卢明共同出资组建北京宝辰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其中牛新文出资80万元、卢明出资20万元，已经北京凌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1年7月26日出具的（2001）京凌验字7-26-5号验资报告验证，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房山分局批准成立，于2001年7月27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1102232313267号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0万，实收资本100万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方式
牛新文	80.00	80.00	货币
卢明	20.00	20.00	货币
总计	100.00	100.00	—

2002年05月28日，北京宝辰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通过吸收金松、史福元、严丽萍为公司新股东的决议，吸收新股东后公司注册资本不变，由大股东牛新文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分别转让给金松、史福元、严丽萍，于2002年6月3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变更，变更后的股权情况如下：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方式
牛新文	71.00	71.00	货币
卢明	20.00	20.00	货币
金松	4.00	4.00	货币
史福元	3.00	3.00	货币
严丽萍	2.00	2.00	货币
总计	100.00	100.00	—

2003年10月12日牛新文将其持有公司71%的股权分别转让给孙凯峰、张保春，其中孙凯峰受让公司70%股权、张保春受让公司1%的股权；卢明、金松、史福元、严丽萍分别将其持有公司20%、4%、3%、2%的股权转让给张保春，并在北京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方式
孙凯峰	70.00	70.00	货币
张保春	30.00	30.00	货币
总计	100.00	100.00	—

2004年03月10日，股东张保春将其持有的公司的30%的股权转让给孙凯峰、李大江，其中孙凯峰受让10%、李大江受让20%，并在北京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方式
孙凯峰	80.00	80.00	货币
李大江	20.00	20.00	货币
总计	100.00	100.00	—

2005年04月13日，北京通州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同意北京宝辰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从北京市通州区永乐经济开发区迁出至北京市房山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管辖，地址位于北京市房山区良乡凯旋大街建设路18号-593。

2006年08月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第四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吸收于名海、王俊楠为公司新股东，由孙凯峰将其持有的公司总出资的4%的股权转让给于名海、王俊楠，其中于名海受让2%、王俊楠受让2%。股权转让后完成后新股东于名海、王俊楠和原股东孙凯峰、李大江按出资比例享有股东权利和承担相应责任，并在北京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方式
孙凯峰	76.00	76.00	货币
李大江	20.00	20.00	货币
于名海	2.00	2.00	货币
王俊楠	2.00	2.00	货币
总计	100.00	100.00	—

2008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通过了变更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到500万元，增资款400万元由股东孙凯峰以货币形式出资，已经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08年10月14日出具的京润(验)字【2008】第-27384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在北京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增资前					增资后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方式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方式
1	孙凯峰	76.00	76.00	货币	1	孙凯峰	476.00	95.20	货币
2	李大江	20.00	20.00	货币	2	李大江	20.00	4.00	货币
3	于名海	2.00	2.00	货币	3	于名海	2.00	0.40	货币
4	王俊楠	2.00	2.00	货币	4	王俊楠	2.00	0.40	货币
—	总计	100.00	100.00			总计	500.00	100.00	—

2015年1月13日，会议决议通过吸收魏晓东、杨自峰、张秦晋、卢春燕为公司新股东，于名海将其持有公司总出资的0.4%的股权转让给杨自峰，王俊楠将其持有公司总出资股比的0.4%的股权转让给杨自峰，孙凯峰将其持有公司总出资的24.7%的股权转让给李大江、魏晓东、杨自峰、张秦晋、卢春燕，其中李大江受让16%，魏晓东受让5%，杨自峰受让0.2%，张秦晋受让3%，卢春燕受让0.5%。股权转让完成后新股东魏晓东、杨自峰、张秦晋、卢春燕和原股东孙凯峰、李大江按出资比例享有股东权利和承担相应责任，并在北京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方式
孙凯峰	352.50	70.50	货币
李大江	100.00	20.00	货币

魏晓东	25.00	5.00	货币
杨自峰	5.00	1.00	货币
张秦晋	15.00	3.00	货币
卢春燕	2.50	0.50	货币
总计	500.00	100.00	—

2015年03月20日，股东孙凯峰将其持有的公司的5%的股权转让给公司股东魏晓东，并在北京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方式
孙凯峰	327.50	65.50	货币
李大江	100.00	20.00	货币
魏晓东	50.00	10.00	货币
杨自峰	5.00	1.00	货币
张秦晋	15.00	3.00	货币
卢春燕	2.50	0.50	货币
总计	500.00	100.00	—

根据有限公司2015年6月9日的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全体发起人以变更基准日2015年5月31日有限公司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瑞华审字[2015]01540354号）后的净资产人民币7,012,421.58元，折股5,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净资产大于股本的部分计入股公司资本公积。根据北京中同华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5）第408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的评估净资产为人民币7,119,105.58元；于2015年6月24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01540006号验资报告对上述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进行了验资。

2016年3月15日，根据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0元，由孙凯峰、李大江、杨自峰、张秦晋以货币资金于2016年3月15日前一次缴足，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3月15日出具的瑞华验字[2016]01540002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在北京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方式
孙凯峰	786.50	78.65	净资产折股、货币
李大江	110.00	11.00	净资产折股、货币
魏晓东	50.00	5.00	净资产折股

杨自峰	16.00	1.60	净资产折股、货币
张秦晋	35.00	3.50	净资产折股、货币
卢春燕	2.50	0.25	净资产折股
总计	1,000.00	100.00	—

2017年11月15日，根据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向罗玉娟、张德全、闫桂敏、孙宪水、盛春生、戴凤云共6名核心员工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后，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1013万元，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2月25日出具了的瑞华验字[2017]01540008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18年3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了新增股份的登记，之后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房山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方式
孙凯峰	786.50	77.64	净资产折股、货币
李大江	110.00	10.86	净资产折股、货币
魏晓东	50.00	4.94	净资产折股
杨自峰	16.00	1.58	净资产折股、货币
张秦晋	35.00	3.46	净资产折股、货币
卢春燕	2.50	0.24	净资产折股
孙宪水	5.00	0.49	货币
张德全	3.00	0.29	货币
闫桂敏	2.00	0.2	货币
戴凤云	1.00	0.1	货币
罗玉娟	1.00	0.1	货币
盛春生	1.00	0.1	货币
总计	1013.00	100.00	—

2018年5月10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关于<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向孙凯峰、李大江、魏晓东发行150万股股票，发行完成后，注册资本由1013万元增加至1163万元，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7月9日出具了的瑞华验字[2018]01540005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18年9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了新增股份的登记，之后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房山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变更后的股权结

构如下：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方式
孙凯峰	836.50	71.91	净资产折股、货币
李大江	160.00	13.76	净资产折股、货币
魏晓东	100.00	8.6	净资产折股
张秦晋	35.00	3.01	净资产折股、货币
杨自峰	16.00	1.38	净资产折股、货币
孙宪水	5.00	0.43	货币
张德全	3.00	0.26	货币
卢春燕	2.50	0.21	净资产折股
闫桂敏	2.00	0.17	货币
盛春生	1.00	0.09	货币
罗玉娟	1.00	0.09	货币
戴凤云	1.00	0.09	货币
总计	1,163.00	100.00	—

公司于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3.327601 股，并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完成了本次权益分派，权益分派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1,630,000.00 元增加至 15,499,999.00 元。

2018 年 11 月 5 日，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关于<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披露《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对于投资者认购安排、认购成功的确认办法、缴款账户及其他事项进行了说明，向高歌、郭玉清、孔祥龙、李行飞、孟令海、张勃、张少梅共 7 名核心员工发行股票 7,000 股，发行完成后，注册资本由 15,499,999.00 元增加至 15,506,999 元，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出具了的瑞华验字【2018】01540008 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了新增股份的登记；2019 年 8 月 6 日、15 日、2019 年 9 月 2 日魏晓东先后将其持有的 1,000 股、481,000 股及 18,000 股公司股票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给孙凯峰，孙凯峰受让了上述股票，变更后、转让完毕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方式
孙凯峰	1,164.85	75.1179	净资产折股、货币、转增
李大江	213.24	13.7513	净资产折股、货币、转增

魏晓东	83.28	5.3702	净资产折股、转增
杨自峰	21.32	1.3751	净资产折股、货币、转增
张秦晋	46.65	3.0081	净资产折股、货币、转增
卢春燕	3.33	0.2149	净资产折股、转增
孙宪水	6.66	0.4297	货币、转增
张德全	4.00	0.2578	货币、转增
闫桂敏	2.67	0.1719	货币、转增
盛春生	1.33	0.0859	货币、转增
罗玉娟	1.33	0.0859	货币、转增
戴凤云	1.33	0.0859	货币、转增
孔祥龙	0.10	0.0064	货币
李行飞	0.10	0.0064	货币
孟令海	0.10	0.0064	货币
张少梅	0.10	0.0064	货币
郭玉清	0.10	0.0064	货币
张勃	0.10	0.0064	货币
高歌	0.10	0.0064	货币
总计	1,550.69	100.00	—

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认购合同>的议案》，对于投资者认购安排、认购成功的确认办法、缴款账户及其他事项进行了说明，向孔祥龙、张国舜共 2 名核心员工发行股票 350,000.00 股，注册资本由 15,506,999.00 元增加至 15,856,999 元，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7 月 7 日出具了的众环验字【2020】630004 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上述股票认购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方式
孙凯峰	1,164.85	73.4599	净资产折股、货币、转增
李大江	213.24	13.4478	净资产折股、货币、转增
魏晓东	83.28	5.2517	净资产折股、转增
杨自峰	21.32	1.3448	净资产折股、货币、转增

张秦晋	46.65	2.9417	净资产折股、货币、转增
卢春燕	3.33	0.2101	净资产折股、转增
孙宪水	6.66	0.4202	货币、转增
张德全	4.00	0.2521	货币、转增
闫桂敏	2.67	0.1681	货币、转增
盛春生	1.33	0.0841	货币、转增
罗玉娟	1.33	0.0840	货币、转增
戴凤云	1.33	0.0840	货币、转增
孔祥龙	5.08	0.3204	货币
李行飞	0.10	0.0063	货币
孟令海	0.10	0.0063	货币
张少梅	0.10	0.0063	货币
郭玉清	0.10	0.0063	货币
张勃	0.10	0.0063	货币
高歌	0.10	0.0063	货币
张国舜	30.02	1.8932	货币
总计	1,585.69	100.00	—

2021年5月18日，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发行认购合同>的议案》，对于投资者认购安排、认购成功的确认办法、缴款账户及其他事项进行了说明，向王树坤、冯云等11位员工发行股票120,000.00股，注册资本由15,856,999.00 元增加至15,976,999.00元，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7月2日出具了的众环验字[2021]0210013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21年7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上述股票认购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方式
孙凯峰	1164.85	72.9082	净资产折股、货币、转增
李大江	213.24	13.3468	净资产折股、货币、转增
魏晓东	83.28	5.2122	净资产折股、转增
张秦晋	46.65	2.9196	净资产折股、货币、转增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方式
张国舜	30.02	1.879	货币
杨自峰	21.32	1.3347	净资产折股、货币、转增
孙宪水	6.66	0.4171	货币、转增
孔祥龙	5.08	0.318	货币
张德全	4.00	0.2503	货币、转增
王树坤	3.50	0.2191	货币
卢春燕	3.33	0.2085	净资产折股、转增
冯云	3.00	0.1878	货币
闫桂敏	2.67	0.1668	货币、转增
盛春生	1.33	0.0834	货币、转增
罗玉娟	1.33	0.0834	货币、转增
戴凤云	1.33	0.0834	货币、转增
张京秀	1.00	0.0626	货币
张小秦	1.00	0.0626	货币
李行飞	0.60	0.0376	货币
赵子超	0.50	0.0313	货币
谢东港	0.50	0.0313	货币
袁玉仙	0.50	0.0313	货币
孙迎迪	0.50	0.0313	货币
孙文辉	0.50	0.0313	货币
刘丹	0.50	0.0313	货币
孟令海	0.10	0.0063	货币
张少梅	0.10	0.0063	货币
郭玉清	0.10	0.0063	货币
张勃	0.10	0.0063	货币
高歌	0.10	0.0063	货币
总计	1,597.69	100.00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从事建筑工程咨询、建筑工程造价咨询、房地产投资咨询、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招标代理经营。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1“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

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 “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

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

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

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9、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也未计提损失准备。本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备用金及保证金组合	备用金及保证金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0、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8 “金融工具” 及附注四、9 “金融资产减值”。

11、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 “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

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

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

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

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运输设备	直线法	10	5.00	9.50
办公设备	直线法	3-5	5.00	19.0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24“租赁”。

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长期资产减值”。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

摊销。

16、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7、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18、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9、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24“租赁”。

20、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1、 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

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从事建筑工程咨询、建筑工程造价咨询、房地产投资咨询、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招标代理经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以提供劳务出具的报告作为提供劳务收入确认的依据。依据报告中的送审金额及三方确认的审减额，按合同约定的比例计算确定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

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

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2 “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

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

A、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B、本集团作为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发行方，如对此类金融工具确认的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则本集团在确认应付股利时，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该等应付股利确认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进行追溯调整。

C、对于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含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本集团在修改日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集团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该类交易进行调整，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未调整 2021

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净利润等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情形。

2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如本附注四、21、“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1） 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与本公司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2）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根据《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1号）规定，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作为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5%抵减应纳税额。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8]28号）和《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国税发[2012]57号）的规定，对于符合条件的跨地区经营分支机构的企业所得税，实行“不就地分摊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所得税汇算清缴情况如下：

分部公司名称	所得税申报方式
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不就地分摊缴纳企业所得税
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分公司	不就地分摊缴纳企业所得税
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不就地分摊缴纳企业所得税
北京宝辰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不就地分摊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22年1月1日，“年末”指2022年12月31日，“上年年末”指2021年12月31日，“本年”指2022年度，“上年”指2021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690.23	41,433.52
银行存款	1,512,933.05	1,050,914.78
其他货币资金	4,000,000.00	
合 计	5,541,623.28	1,092,348.30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注：本年不存在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情况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混合工具投资		
其他		4,102,007.51
合 计		4,102,007.51
其中：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部分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0,000.00	4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45,830.14	
小 计	595,830.14	400,000.00
减：坏账准备	1,043.81	2,663.16
合 计	594,786.33	397,336.84

(2) 年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 目	年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1,439,806.18
合 计	1,439,806.1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95,830.14	100.00	1,043.81	0.18	594,786.3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50,000.00	58.74	613.15	0.18	349,386.85
商业承兑汇票	245,830.14	41.26	430.66	0.18	245,399.48
合 计	595,830.14	—	1,043.81	—	594,786.33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00,000.00	100.00	2,663.16	0.67	397,336.8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	100.00	2,663.16	0.67	397,336.84
合 计	400,000.00	—	—	—	397,336.84

①组合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350,000.00	613.15	0.18
商业承兑汇票	245,830.14	430.66	0.18
合 计	595,830.14	1,043.81	0.18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银行承兑汇票	2,663.16	-2050.01				613.15
商业承兑汇票		430.66				430.66
合 计	2,663.16	-1,619.35				1,043.81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2,422,404.17
1 至 2 年	1,841,569.41
2 至 3 年	1,498,845.63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00,000.00
小 计	15,962,819.21
减：坏账准备	716,071.64
合 计	15,246,747.57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962,819.21	100.00	716,071.64	4.49	15,246,747.57
其中：					
账龄组合	15,962,819.21	100.00	716,071.64	4.49	15,246,747.57
合 计	15,962,819.21	—	716,071.64	—	15,246,747.57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94,329.60	100.00	1,313,782.09	11.74	9,880,547.51		
其中：							
账龄组合	11,194,329.60	100.00	1,313,782.09	11.74	9,880,547.51		
合 计	11,194,329.60	—	1,313,782.09	—	9,880,547.51		

(1) 组合中，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15,962,819.21		716,071.64	4.49
合 计	15,962,819.21		716,071.64	4.49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313,782.09	158,377.13		756,087.58		716,071.64
合 计	1,313,782.09	158,377.13		756,087.58		716,071.64

(3)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56,087.5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中关村丰台科技园道丰建设	咨询费	756,087.58	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	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发展有限公司					
合计	--	756,087.58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8,305,118.24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2.03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88,662.86 元。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0.00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	200.00	--

6、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84,559.00	386,966.00
合 计	884,559.00	386,966.00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680,068.00

账 龄	年末余额
1 至 2 年	204,491.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 计	884,559.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884,559.0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884,559.00	366,491.00
代缴员工住房公积金		20,475.00
小 计	884,559.00	386,966.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884,559.00	386,966.00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	1 年以内	45.22	
北京市大兴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保证金	229,868.00	1 年以内	25.99	
北京欧德装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124,586.00	1-2 年	14.08	
邻水县财政局	保证金	60,000.00	2 年以内	6.78	
远大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1-2 年	5.65	
合 计	--	864,454.00	--	97.72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摊物业费	29,383.02	
合 计	29,383.02	

8、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8,175.31	173,116.54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58,175.31	173,116.54

(1) 固定资产

项 目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987,777.00	386,947.47	1,374,724.47
2、本年增加金额		27,194.25	27,194.25
(1) 购置		27,194.25	27,194.25
3、本年减少金额		8,248.00	8,248.00
(1) 处置或报废		8,248.00	8,248.00
4、年末余额	987,777.00	405,893.72	1,393,670.7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938,388.10	263,219.83	1,201,607.93
2、本年增加金额		41,723.08	41,723.08
(1) 计提		41,723.08	41,723.08
3、本年减少金额		7,835.60	7,835.60
(1) 处置或报废		7,835.60	7,835.60
4、年末余额	938,388.10	297,107.31	1,235,495.4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9,388.90	108,786.41	158,175.31
2、年初账面价值	49,388.90	123,727.64	173,116.54

9、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104,368.94	1,104,368.94
2、本年增加金额	991,208.00	991,208.00
3、本年减少金额	1,104,368.94	1,104,368.94
4、年末余额	991,208.00	991,208.0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662,621.36	662,621.36
2、本年增加金额	606,948.90	606,948.90
(1) 计提	606,948.90	606,948.90
3、本年减少金额	1,104,368.94	1,104,368.94
(1) 处置	1,104,368.94	1,104,368.94
4、年末余额	165,201.32	165,201.3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826,006.68	826,006.68
2、年初账面价值	441,747.58	441,747.58

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935,487.67	935,487.67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935,487.67	935,487.67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636,003.55	636,003.55
2、本年增加金额	95,891.13	95,891.13
(1) 计提	95,891.13	95,891.13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731,894.68	731,894.6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项 目	软件	合 计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03,592.99	203,592.99
2、年初账面价值	299,484.12	299,484.12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金额	本年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年末余额
办公场所装修费	465,752.59		155,250.84		310,501.75
合 计	465,752.59		155,250.84		310,501.75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17,115.45	179,278.86	1,316,445.25	329,111.31
可抵扣亏损	4,688,509.42	1,172,127.36	5,473,170.99	1,368,292.75
合 计	5,405,624.87	1,351,406.22	6,789,616.24	1,697,404.0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			1,007.51	251.88
合 计			1,007.51	251.88

13、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3,503,287.77	2,002,291.67
合计	3,503,287.77	2,002,291.67

注：1、系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贷款合同号：2280350101），股东孙凯峰为该笔贷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BG16E228031B）。2,000,000.00 元系短期借款本金，2,279.44 元系未到期计提的短期借款利息。

2、系公司 2022 年 1 月 27 日向北京银行房山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贷款合同号：0723450），股东孙凯峰为该笔贷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CGIG2022 字第 0361 号）。1,500,000.00 元系短期借款本金，1,008.33 元系未到期计提的短期借款利息。

14、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咨询费	3,072,653.76	
合计	3,072,653.76	

15、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96,412.16	8,863,802.62	8,707,526.15	952,688.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1,068.55	791,142.32	349,700.71	512,510.16
三、辞退福利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计	867,480.71	9,654,944.94	9,057,226.86	1,465,198.7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52,909.61	8,091,919.36	8,072,876.68	771,952.29
2、职工福利费		59,913.10	59,913.10	
3、社会保险费	43,502.55	475,432.16	469,286.37	49,648.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210.37	461,008.37	462,889.13	40,329.61
工伤保险费	1,292.18	14,423.79	6,397.24	9,318.73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230,138.00	99,050.00	131,08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00.00	6,400.0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96,412.16	8,863,802.62	8,707,526.15	952,688.6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8,914.88	767,156.16	339,092.48	496,978.56
2、失业保险费	2,153.67	23,986.16	10,608.23	15,531.6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1,068.55	791,142.32	349,700.71	512,510.16

16、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04,713.87	419,306.66
个人所得税	15,264.46	11,922.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64.97	29,351.47
教育费附加	7,611.28	20,965.33
其他税费	1,152.40	1,328.10
合计	339,406.98	482,874.17

17、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7,998.00	212,000.00
合 计	457,998.00	212,000.00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314,000.00	120,000.00
往来款	32,000.00	92,000.00
代扣代缴款	111,998.00	
合 计	457,998.00	212,000.00

1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19）	365,693.00	336,095.70
合 计	365,693.00	336,095.70

19、租赁负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年利息	其他		
租赁付款额	345,323.38	1,028,697.28			602,497.70	771,522.96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9,227.68	37,489.28			12,318.74	34,398.2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18）	336,095.70	—	—	—	—	365,693.00
合 计		—	—	—	—	371,431.74

20、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976,999.00						15,976,999.00

21、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034,510.31			1,034,510.31
其他资本公积	490,500.00			490,500.00
合计	1,525,010.31			1,525,010.31

22、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2,963.07			232,963.07
合计	232,963.07			232,963.07

23、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699,055.46	-3,156,847.7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699,055.46	-3,156,847.7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5,195.19	457,792.2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2,163,860.27	-2,699,055.46

2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 务	26,638,746.29	21,624,317.00	26,408,140.03	21,530,538.77
合 计	26,638,746.29	21,624,317.00	26,408,140.03	21,530,538.77

25、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279.61	57,844.16
教育费附加	23,762.13	46,349.57
印花税	5,189.41	11,074.20
合 计	62,231.15	115,267.93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会议费		18,867.92
职工薪酬	2,497,712.68	2,402,013.36
租赁费	22,285.71	19,200.00
折旧费	263,925.10	382,128.77
业务招待费	94,006.59	23,592.34
审计费	141,509.43	160,377.35
办公费	361,625.80	365,658.08
无形资产摊销	95,891.13	98,217.77
水电费	47,088.25	57,609.54
通讯费	13,382.41	14,362.60
财务顾问费	150,943.40	153,675.48
挂牌费	18,867.92	20,000.0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律师费	28,301.88	18,867.92
差旅费	29,487.89	103,460.34
装修费	155,250.84	155,250.84
其他	109,156.71	119,656.90
合 计	4,029,435.74	4,112,939.21

27、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7,182.76	66,354.17
减：利息收入	1,554.64	656.07
其他	16,343.64	44,129.39
合 计	121,971.76	109,827.49

28、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稳岗补贴		21,130.98	
个税返还	3,768.31	2,233.18	3,768.31
进项税加计扣除	55,057.23	59,772.45	55,057.23
发展基金	80,000.00	61,441.00	80,000.00
残保金补贴		17,600.00	
房山支库退税	203.72		203.72
培训补贴	76,000.00		76,000.00
合 计	215,029.26	162,177.61	215,029.26

29、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98,211.81	123,499.41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386.07
债务重组收益	-75,820.38	
合 计	22,391.43	118,113.34

3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7.51
合 计		1,007.51

31、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1,619.35	-2,663.16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58,377.13	-241,035.75
合 计	-156,757.78	-243,698.91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3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12.40	249.90	412.40
对外捐赠支出		20,600.00	
罚款支出	100.00		100.00
合 计	512.40	20,849.90	512.40

3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5,745.96	98,524.04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345,745.96	98,524.0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880,941.1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0,235.2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5,510.6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345,745.96

3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及其他	423,692.11	1,099,654.21
政府补贴款	159,972.03	100,171.98
利息收入	1,554.64	656.07
合计	585,218.78	1,200,482.26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证金、备用金、往来款	728,820.16	1,405,410.31
水电费	53,125.00	57,609.54
租赁费	22,285.71	19,200.00
日常管理性费用	868,860.92	760,275.67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1,673,091.79	2,242,495.52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股份发行费用		60,012.00
房屋租赁	602,497.70	747,516.00
合计	602,497.70	807,528.00

3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5,195.19	457,792.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56,757.78	243,698.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723.08	103,452.47
使用权资产折旧	606,948.90	662,621.36
无形资产摊销	95,891.13	98,217.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5,250.84	155,250.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2.40	249.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7.5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7,182.76	103,835.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391.43	-118,113.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5,997.84	98,272.1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1.88	251.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64,375.91	-5,014,892.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84,656.38	336,633.14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列)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002.92	-2,873,737.3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541,623.28	1,092,348.3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092,348.30	2,138,390.3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49,274.98	-1,046,042.0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5,541,623.28	1,092,348.30
其中：库存现金	28,690.23	41,433.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12,933.05	1,050,914.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000,000.0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1,623.28	1,092,348.3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6、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发展基金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房山支库退税	203.72	其他收益	203.72
培训补贴	76,000.00	其他收益	76,000.00

七、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 350 万元（上年末：200 万元）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短期借款增加 1%	754.43	754.43	497.66	497.66
短期借款减少 1%	-754.43	-754.43	-497.66	-497.66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公司确认的金融资产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四、9。

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4 的披露。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

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0元（上年末：0元）。

项目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12个月	1-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含利息）	1,501,008.33		2,002,279.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利息）			365,693.00		
租赁负债（含利息）				371,431.74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孙凯峰。

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李大江	股东（持股比例 13.3468）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魏晓东	股东（持股比例 5.2122）
张佳杰	董秘
张秦晋	监事会主席
冯云	董事
谢东港	职工代表监事
郭玉清	监事
张京秀	董事
张保春	公司实际控制人配偶、副总经理、董事、财务负责人

3、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孙凯峰	2,000,000.00	2022年4月25日	2025年4月24日	否
孙凯峰	1,500,000.00	2022年1月27日	2025年1月26日	否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56,597.00	759,819.94

九、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3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

1、 债务重组

(1) 根据 2022 年 2 月 24 日浙江省海宁市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调解书编号 (2021) 浙 0481 民初 8067 号，宝辰股份对浙江江南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债权账面价值 259,373.26 元，浙江江南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 220,468.00 元银行汇款形式清偿该部分债权，宝辰股份放弃其他诉讼请求。因该事项宝辰股份确认债务重组损益为 -38,905.26 元。

(2) 根据 2022 年 2 月 24 日浙江省海宁市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调解书编号 (2021) 浙 0481 民初 8077 号，宝辰股份对浙江海宁江南总部基地第一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债权账面价值 246,100.92 元，浙江江南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 209,185.80 元银行汇款形式清偿该部分债权，宝辰股份放弃其他诉讼请求。因该事项宝辰股份确认债务重组损益为 -36,915.12 元。

2、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六、9、19。

②计入本年损益情况

项 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财务费用	12,318.74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管理费用	4,000.00

注：上表中“短期租赁费用”不包含租赁期在1个月以内的租赁相关费用；“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不包含包括在“短期租赁费用”中的低价值资产短期租赁费用。

③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项 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年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602,497.70
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支付的付款额 (适用于简化处理)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4,000.00
合 计	—	606,497.70

十二、 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12.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4,825.54	
债务重组损益	-75,820.3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8,211.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825.54	
小 计	215,530.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882.53	

项 目	金额	说明
合 计	161,647.58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4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0	0.02	0.02

公司负责人：孙凯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保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耀允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